

联合国

UN/SA COLLECTION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S/20724  
11 July 198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89年7月11日

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随函附上伊拉克共和国外交部1989年6月27日就伊朗政权给予伊拉克战俘的待遇问题给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第7/4/1/11/68号普通照会。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伊斯马特·基塔尼（签名）

附 件

1989年6月27日

伊拉克外交部

给日内瓦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普通照会

外交部向日内瓦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致意，并谨提交从伊朗战俘营返回的伊拉克战俘提供的重要情报；这些情报证实伊朗当局对伊拉克战俘使用了非人的方法来影响其忠诚并改变其宗教和政治信仰。 情报概括如下：

1. 战俘待遇

- (a) 战俘受到极不愉快的待遇，尤其是那些拒绝同伊朗当局合作的战俘，他们经受了各种旨在改变其政治、宗教和教派信仰的肉体和精神上的折磨。由于受到这种非人的待遇，许多战俘患上了生理和心理方面的疾病。
- (b) 战俘们被迫集体和个别宣读所谓的“忏悔词”。 这尤其适用于那些即将遣返的战俘，他们因伤残或患病而容易接受这种待遇。

2. 心理政治影响

伊朗当局采取下列方法和手段来影响俘虏：

- (a) 进行宗派性的和政治性的讲演，歪曲关于伊拉克的事实，使俘虏们绝望和丧失返回家园的希望，并企图使俘虏们具有罪恶感；
- (b) 散发各式各样有害的报纸和小册子来影响俘虏们的信仰。

3. 心理战

伊朗当局继续企图在战俘营中散布分裂的种子，采用的手段有：

- (a) 在俘虏中安插一些同当局合作的人，以期在俘虏之间散布互不信任；

- (b) 在俘虏间制造宗教和教派分裂；
- (c) 给领导者捏造罪名，折磨并侮辱他们；
- (d) 用饥饿和集体惩罚的办法在俘虏之间制造问题；
- (e) 给那些同伊朗当局合作的俘虏以权力，为伊朗当局的利益服务。

这些情报反映了粗暴违反1949年《关于战俘待遇的第三项日内瓦公约》的情况。外交部强调了这些情报的严重性，强烈抗议伊朗政权对伊拉克俘虏所采取的违反所有国际法和国际惯例的做法，敦促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所有国际组织与机构进行干预并尽最大努力使伊朗政权停止折磨伊拉克俘虏的这些不人道做法，尊重1949年《日内瓦公约》。

-----